

新中華叢書

社會科學彙刊

從社會學到社會問題

孫本文等著

新中華叢書

社會科學彙刊之一

從社會學到社會問題

孫本文等著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序

個人爲社會之一份子，社會之於吾人，關係至爲重要，故以社會現象爲研究對象之『社會學』生焉。又隨社會之進化，發生社會的缺點，遂形成『社會問題』，而希得社會學上之解決。吾人如擬社會學爲社會之生理學，同時即可擬社會問題爲社會之病理學；方面不同，重要則一本。集所收文字，討論社會學上之問題者占半，其討論社會問題者亦半。而所討論者均爲重要而新穎之問題。故雖非斯學之全豹，要可使讀者瞭然於社會之生理與病理之一斑矣。

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二日編者

社會學概論

陳翊林著 一冊 七角

本書分爲四篇：(一)緒論，闡述社會學之意義、地位、歷史以及研究社會學之困難與方法。
(二)社會生活的基礎，分章說明社會生活之物質的、生物的、心理的與文化化的四大基礎。
(三)社會生活的形態，於社會生活與個人、社會制度、社會標準與控制，均詳加分析。
(四)社會生活的進化，於社會進化的階段與趨勢，社會進化與革命，均有扼要之衡論。

社會學綱要

(中華百科叢書)

劉天予編 一冊 六角

本書所討論的重要問題，約略有四：(一)社會學是什麼？使一般未曾明瞭社會學的眞義者，獲得深切的瞭解；(二)支配人類生活者，是那些因素？即將人類在社會中，生活上必具有的條件，條分縷析，曉示讀者；(三)社會生活是怎樣進化的？所有社會進化的歷程，改革的原因，即受環境支配而轉移，或因利害衝突而演變，均予以扼要的敘述；(四)什麼是社會價值？即敘述人類如果沒有社會集團，感覺到怎樣；有了社會集團，又感覺到怎樣的種種問題。

常乃惠編 一冊 六角

社會學要上冊

(青年叢書)

Béné Maunier 著
龍家驥譯

一冊 七角

少

社會學與經濟學

(社會科
學叢書)

Béné Maunier 著
龍家驥譯

一冊 七角

少

卷首緒言，專論社會現象的定義與社會現象的分類；緒言之後，敘述從來學者對於經濟學與社會學之關係及所發表過的意見，並分別討論經濟學與社會形態、法律、道德、語言、美術、宗教、技術諸學科之關係。立論精確，譯筆信達。

農村社會學概論

(社會科
學叢書)

言心哲著

一冊 二元

本書從整個社會觀點，用有系統的方法，討論我國農村社會各項問題。對於農村人口，農村社會心理，農村經濟，農村教育，農村組織，農村自治各方面，都有平衡的注意；關於農村調查和農村服務的方法，亦有簡當扼要之說明。

人口論綱要

全書二十萬言，內容包括：人口問題與人口政策，定期人口調查與人口登記統計，人口之增加與人口歷增加率，人口增加的生物法則，人口限制與人口歷

力，以資應之，工業原料與人口之將來，人口的地理要素，都市人口之集中，要死亡率，壽命，人口保存率，結婚率，離婚率，生產率，人口存餘率，生率，死亡率，生育節制，人口密度，人口時中點，人口之品質，人口結構與分配，口之問題，人口的國際關係，二十世紀以前之人口理論，近三十年之人口理論，末附上《人口問題研究舉例》，人口專門名詞英漢對照及數百種英、德、法、

材料之極而豐富，統計圖表極多，極便研究。本書不單是人

人口問題

時使
及可
寫作態
勢。
卷之興趣
新力回
合其上最
的

吳應
冊二
讀之可增進關於人口之常識不
與利害，次討論關於人口學說
各種政策法則等殿其末，語語

許仕廉著
精裝一冊

二二元

編圖應吳
分五角二冊一

人口問題

本書所述人口之現狀及其增減之原因與利害，次討論關於人口學說，而以各種政策法則等殿其末，語譯不一，讀之可增進關於人口之常識不淺。全書附列統計表二十餘種，凡學說、政策、法則等，俱參以統計法，持論精當，見解卓特。

卷一百一十一

從社會學到社會問題目錄

序

世界社會學之派別及其現狀.....

孫本文(一)

社會學的趨勢與社會學者的當前任務.....

孫本文(二九)

美國社會學的特徵與都市社會學.....

林天穆(三七)

中國社會學之過去與今後.....

孫本文(五五)

中國社會形態史上兩個反覆現象.....

王禮錫(六九)

與王禮錫先生論社會形態的反覆問題.....

祝伯英(一〇一)

中國海盜問題之檢討.....

劉桐身(二七)

中國知識階級之厄運.....

王亞南(二三)

中國大學畢業生的職業運動.....

錢亦石(四五)

中國兩性不平衡問題.....

吳澤霖(一五七)

- 資本主義經濟與兩性問題 天惠(一七)
經濟生活與生活經濟 天惠(一七)

從社會學到社會問題

世界社會學之派別及其現狀

孫本文

現代社會學，就其本身的發展言之，進步可謂甚速；但就其在各國的現狀言之，則因歷史背景不同，發展徑路各異。故各國社會學流派至為分歧。初學者非出主人奴，即顧此失彼，為免除一般學者偏狹的態度起見，因就世界各國社會學的派別及其現狀，分別敍述。意在簡略介紹，無取詳細論列，欲使初學者明其梗概，知所適從，非欲與專家研討短長，定其去取。缺漏舛誤，在所難免，惟高明者進而教之。

一 世界社會學的派別

現代世界社會學得大別為四大流派：即生物的社會學派，心理的社會學派，社會學正宗派，及文化的社會學派。

(一) 生物的社會學派 從生物學的觀點討論社會現象者，通常稱為生物學派，得分為二

支派。第一派爲有機論派 (*The Organistic School*)。自英國社會學家斯賓塞 (Spencer) 倡導社會的有機論以後，繼起作同樣之推論者，德國有謝富勒 (Schaffle)，法國有華牧史 (Worms) 傅雅 (Fouillié)，俄國有李林佛 (Lilienfeld) 諾維谷 (Novicow) 等人物。此派的學說，雖各人略有差異，但其主要見解，則大概相同。他們以爲社會是一種有機體，與生物有機體有許多相同之點。要明瞭人類社會的特性、起源、構造、功用及歷程等，必須根據生物學上的知識，去推斷與解釋。雖則二者之間，也有相異之點，但這種相異之點，是不很重要的。斯賓塞在他的社會學研究（即羣學肄言 (*The Study of Sociology*, 1873) 及社會學原理 (*Principles of Sociology*, 1876—1896) 等書中，列舉社會與生物有機體的各種同點、異點，以解釋社會現象。謝富勒在他的社會團體的組織與生活 (*Bau und Leben des socialen Körpers*, 1875—6, 2 Vol's) 中，以社會體素 (Social Tissues) 之五分法，討論人類社會與生物有機體的異同。華牧史在他的有機體與社會 (Organisme et Société, 1896)、社會科學的哲學 (*Philosophie des Sciences Sociale*, 1913)、社會進化的生物原理 (*Les principes biologiques de l'évolution Sociale*, 1910) 等書中，討論社會與生物有機體的關係，並認定社會在起源、構造、和功用上與生物有機體相類。李林佛在他的社

會學有機方法論的研究(Zur Verteidigung der organischen Methode in der Soziologie, 1898), 社會病理學(La pathologie Sociale, 1896), 圖表法(La methode graphique, 1896), 政治形式的進化(L'évolution des formes politiques, 1896)及將來社會科學的揣測(Gedankenüber die Sozialwissenschaft der Zukunft, 5 Vols, 1873—81)等書中，闡明人類社會具有生物有機體同樣的特性如繁衍、生長、化分、疾病、死亡、再生、部分之完整團結目的性、精神性構造的完全性、能力的貯蓄等等作用。諾維谷在意識與社會意志(Conscience et Volonte Sociale, 1897)，人類社會內的競爭及其繼續的狀況(Les luttes entre Sociétés humaines et leur phase successives, 1896)，社會有機論(La théorie organique des Sociétés defense de l'organicisme, 1899)，社會達爾文主義的批評(La Critique de Darwinism Sociale, 1910)等書中，對於社會與生物有機體的相似性，有詳明的闡發。此外新近作家對於社會有機論有貢獻的，為范利兒(La Ferrière)的生物學與社會學中進步律(La loi du progrès en biologie et en Sociologie, 1915)，及社會有機論(L'organisme Sociale, in Revue internationale de Sociologique, 1915, nos, 5—6)，葛其林(Kjellén)的國家與生活形式(Der Staat als Lebensform, 1917)，及羅培特(Robarts)的惡性與進化的國家與生活形式。

(Malignancy and Evolution, 1926) 等。

生物學派中的第二支派爲人口論派 (The Demographic School)。此派在社會學中自始遂佔勢力，到如今還極重要。自從英國馬爾薩斯 (Malthus) 於一七九八年發表其名作人口原理論文 (Essay on the principles of Population) 後，全世界社會科學家很少不論及人口問題的。這派的根本主張，是在重視人口與社會現象的關係。從生物方面觀察，人口不過是生物有機體單位的集合。這種生物單位的集合的性質，數量，分佈等，都與社會現象發生相當的關係。法國學者高士德 (Coste) 在他的客觀社會學原理 (Les Principles d'une Sociologie Objective, 1899) 及人民的經驗與推測 (L'expérience des peuples et les prévisions quelle autorise, 1900) 諸書中，闡明人口要素 (The demographic factor) 是解釋社會歷程的重要鎖鑰，彼以爲社會進化經過五階段，而所以使社會能循此五階段進化者，在於人口的生長與稠密爲之原動力。美國畢爾 (R. Pe r.) 的人口生長的生物學 (The biology of Population growth, 1925)、英國蒲萊 (Bowley) 的死亡率、密度、人口與住宅 (Death-rates, density, population and housing, Journal of the Royal Statistical Society, 1923)、游爾 (Yule) 的人口生長及其控制的要素 (The growth

of population and the factors which control it, 1925 見同上雜志) 等書中,闡明死亡率與人口密度有密切關係; 凡人口密度增加的時候, 往往死亡率加高。又出生率與人口數量及密度亦有密切關係; 凡人口增多, 密度加高的時候, 生殖率及出生率減低。因此人口密度與人口生長是不可分離; 人口多寡與密度斷定人口的生長。換言之, 人口的生長率是人口本身的多寡和密度的一種功用。這謂之人口生長的邏輯定律。

人口與戰爭究竟有無關係一問題, 自馬爾薩斯以來, 一般人口學家似均有一種肯定的答案。英國柯克史(Gox) 在人口的問題(The problem of population 1922), 美國杜伯林 (Dublin) 在人口問題(Population Problems, 1926) 中表明人口發展之結果求滿足經濟擴張的欲望, 其勢必致發生戰爭。歐洲大戰之發生是歸因於十年前歐洲人口的壓迫。美國社會學家孫未楠(Summer) 愷萊(Keller) 在他們的社會的科學(Science of Society, 1927), 范智兒(Fairchild) 在他的移民(Immigration, 1929) 及社會科學原素(Elements of Social Science, 1926), 人口學家伊世德(East) 在人類的歧路(Mankind at the Crossroads, 1923), 湯士遜(Thompson) 在世界人口的危點(Danger Spots in World Population, 1929) 澳人尼布士(Knibbs) 在人口食

料與移民的問題(The problems of population, food supply and migration, in "Scientia" Vol. I, No. 12, 1919)及人口的數學論(The mathematical theory of population, in "Census of the Commonwealth of Australia," 1917)意國季義(Gini)在戰爭潛伏的要素(Eattori Latenti delle guerre, in "Rivista Italiana di Sociologia," 1915)德國尼古勒(Nicolai)在戰爭的生物學(Die Biologie des Krieges, 1919)等等,均認人口生長的壓迫與戰爭有密切的關係。

意國學者嘉利(Carli)在他的社會均衡論(L'Equilibrio delle Nazioni, 1920)中討論人口與革命的關係。彼以為革命起於社會各階級間人口增加率之不一致;增加率相差愈大,革命發生愈易。俄國學者高佛利夫斯基(Kovalevsky)法國學者高士德(Coste)涂爾幹(Durkheim)竇柏勒(Duprèl)意國學者季義嘉利德國學者賴實爾(Ratzel)美國學者孫末楠愷萊等在他們的著作中均認人口數量與密度的變遷和社會上經濟生活有相互關係。高佛利夫斯基在歐洲經濟的發展(Die Ökonomische Entwicklung Europas, 1908)等書中說經濟進化的主要動力是在人口的生長。賴實爾認人口密度與生產技術有相互關係;人口愈稠密,生產技術愈進展。竇柏勒認社會進步與文化發展是人口蕃衍之結果。嘉利以為人口愈密,技術愈發展。但畢爾,

尼布士、伊世德等學者頗驚懼於人口過剩之爲患。英國甘楠(Coman)在他的生產分配學說史(A history of the Theories of Production and Distribution, 1903)中倡導人口適度論(Theory of the Optimum Number of Population)。葛遜德(CarrSaunders)在人口問題(The population problem, 1922)一書中，繼甘氏之說，以爲人口數量愈接近於適度的時候，社會上經濟生活愈安穩。但適度的人口常爲過剩或過稀的人口所破壞。

法國涂爾幹、意國馬薩勒(Mazzarella)、英國霍伯浩(Hobhouse)、韋勒(Wheeler)、斬世保(Ginsberg)等均認人口與社會組織有相互關係。孫末楠、愷萊等並以爲人口與風俗民型有相互關係。以上是人口論派的大概。

(1)心理的社會學派 據心理的社會學派的意見，人類社會現象不過人類心理作用的表現；人類心理作用是社會現象的原動力。法國泰爾德(Tarde)在他的名著模仿定律(Les Lois de l'imitation, 1890)，社會邏輯(La logique Sociale, 1895)，社會定律(Les lois Sociales, 1898)，社會心理的研究(Etudes de Psychologie Sociale, 1898)等書中，闡明社會現象是心理的；是由個人心理的交互感動而生的結果；是互感的個人的信仰與欲望造成。個人心理的互

感，不外信仰與欲望的交換與流通而已。這種交換與流通是由模仿，反對，與適應等的社會歷程表現出來的。美國華特 (Ward) 在他的動的社會學 (Dynamic Sociology, 1883), 純理社會學 (Pure Sociology 1903) 應用社會學 (Applied Sociology, 1906) 等書中，倡導社會勢力說 (Theory of Social Forces)。彼以為人類欲望或感情是社會勢力的源泉，而為社會現象發生的原動力。勞史 (Ross) 在社會學原理 (Principles of Sociology, 1920, 1931) 中與華特有相同主張。愛爾華 (Ellwood) 在社會心理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Social Psychology, 1917) 人類社會的心理 (Psychology of Human Society, 1924) 等書，及蒲希 (Bushee) 在社會學原理 (Principles of Sociology, 1923) 一書中，論及情感或欲望為社會生活及社會行為的引導者與支配者，而智力是社會進步的活動力。奧國賴仁虎夫 (Ratzelhofe) 在他的社會學原理 (Die Soziologische Erkenntnis, 1898) 及社會學 (Soziologie, 1907)。美國司馬爾 (Small) 在普通社會學 (General Sociology, 1905) 倡導興趣論 (Theory of Interest)。彼等以為興趣是社會活動的永久基本要素。美國派克 (Park) 蒲其斯 (Burgess) 在他們的社會學導言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Sociology, 1922)。湯麥史 (Thomas) 在不調協的女子 (The Unadjusted girl,

1923) 及歐美的波蘭農民(Polish Peasant in Europe and America, 5 Vols, 1918—2⁽¹⁾) 等書中，均以爲願望(Wishes)是社會現象的基本元素。願望之對社會現象，彷彿電子之對物質。故社會現象以願望爲基礎。翟廷史(Giddings)在他的社會學原理(Principles of Sociology, 1896)及人類社會理論的研究(Studies in the theory of human Society, 1922)，及人類社會的科學研究(Scientific study of human Society, 1924)等書中，闡明同類意識(Consciousness of Kind)爲社會成立的基本心理要素。柯萊(Cooley)在他的社會組織(Social organization, 1924)，人性與社會秩序(Human Nature and the Social order, 1902, 1922)，社會歷程(Social Process, 1923)等書中，解釋自我與社會的關係。他說：個人與社會是雙生子。社會意識不能脫離個人意識。一個隔離的個人，僅是一種抽象的觀念，非經驗所知；離開個人，也沒有社會。德國馮德(Wundt)在民族心理學(Völkerpsychologie, 1900)，施班(Spann)在社會學(Gesellschaftslehre, 1914)，孫末楠愷萊在社會的科學(Science of Society, 1929)等書中，詳敍個人心理與社會的關係。俄國貝德勒基次克(Petrajitzky)在法律哲學論文集(Essays in a Philosophy of law), 法學與倫理學概論(Introduction to the theory of law and ethics)及法律與倫理學(Theory of

law and ethics) 等書，將法律、倫理、團體、國家，與種種社會組織的現象作一種心理的剖析；並將社會程序在心理方面的機械作用，作一種明白的解釋。

(二) 社會學正宗派 心理的社會學派欲以個人心理現象解釋社會現象，故視心理學為社會學的基本科學。社會學正宗派，以為社會是一種社會心理的實在，與社會中的個人不同。心理學的現象必須由社會學現象解釋之，故社會學應為心理學的基本科學。此派又可分為數支派，茲分述於下：

a. 涂爾幹派

法國涂爾幹 (Durkheim) 一派的學說在歐洲社會學界佔極重要的地位。

法國社會學界此派勢力最大，稱為正統社會學派。涂氏在他的名著社會分工論 (De La division du travail Social, 1893), 社會學方法論 (Les règles de la méthode Sociologique, 1895), 自殺論 (Le Suicide 1897) 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 (Les formes élémentaires de la vie religieuse, 1912) 等書中，闡發共同意識和共同標幟的意義。他說：『共同意識 (Collective consciousness) 與個人意識絕不相同。因其所構成的原素不同。』『人們在團體中所表現的思想、感覺、與行為，和他們離羣獨居時的思想、感覺、與行為完全不同。』又說：『社會學不是心理學的引伸。要解釋社